

证券代码：688708

证券简称：佳驰科技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5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7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9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0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
议案八：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3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保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法律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工作人员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二、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三、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自觉遵守会议纪律，不得影响会议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拒绝或制止。

六、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国家秘密、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国家、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不得携带手机进入会场，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会登记方式及表决方法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14: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南片区新经济产业园文明街西段 288 号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姚瑶女士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与会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 听取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七) 听取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现就其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1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公司进入“全面发展”战略阶段的首年，电磁功能涂层等传统业务稳健，新布局的“新形态电磁功能结构件”“新一代电波暗室（以及以此为延伸的电磁测控领域）”“电磁维护产品”三大业务方向实现重大突破，取得积极进展。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长 15.72%，整体经营情况呈持续上升趋势，态势良好。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727.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5.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37.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71.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68%。具体财务决算情况详见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根据公司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并贯彻落实会议决议，有力推动了公司的发展。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二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7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p>3.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7.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12. 《关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3.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p> <p>1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1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17. 《关于增加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的议案》</p> <p>1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1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20.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1 日	1.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议案》 1.01 《关于陈良先生不再兼任营销总监的议案》 1.02 《关于姚瑶女士由行政总监调整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1.03 《关于谢海岩先生由技术总监调整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1. 《关于聘任卢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 《关于聘任张辉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3. 《关于聘任罗庆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16 日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3 日	1. 《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6 日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3 日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8.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09.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10.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2.11.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p>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2.12. 《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2.13.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2.14.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15.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16.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17.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18.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19.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20.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1.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2.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3.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4. 《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p>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8 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二）召集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召集并组织了 5 次股东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长远稳健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	1. 《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7.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增加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听取：《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6 月 3 日	1.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5.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6.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7.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8.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 09.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 10.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2. 11. 《关于修订〈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2. 12. 《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5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保障。

2025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审计委员会召开 11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诚实、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会议，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结构，努力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暨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监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三、2026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稳步推进年度经营计划目标的达成

2026 年是公司面向国家“十五五”发展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也是公司登陆科创板后利用募集资金全面深化“军民两翼”战略布局的攻坚之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以 EMMS 产品和服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领域，面向国家国防建设和电子信息行业重大需求，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坚持“技术为本、客户为先”的经营理念，秉承“危机、大局、责任”意识和“创新、务实、高效”精神，坚持从“根技术研究”，深化“军品+民品”双轮驱动战略，一方面确保军品业务的稳定交付和新领域的持续渗透，另一方面全力推动以新一代电波暗室及由此延伸的电磁测控业务为代表的民品业务实现规模化突破，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

事会日常工作，及时、高效地开展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 2025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编制了《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727.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37.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971.4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68%。详细内容详见附件 2。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2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现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
流动资产（万元）	244,736.95	314,043.49	-22.07
流动负债（万元）	48,023.82	40,394.27	18.89
总资产（万元）	401,088.49	364,918.20	9.91
总负债（万元）	50,859.33	43,926.92	15.7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	12.68	12.04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万元）	350,279.58	320,991.28	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 股净资产（元/股）	8.76	8.02	9.23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营业收入（万元）	110,727.68	95,684.98	15.72
营业利润（万元）	49,262.21	59,503.66	-17.21
利润总额（万元）	49,259.50	59,487.86	-17.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037.51	51,731.14	-14.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9,971.45	49,766.89	-1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42	-22.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1.37	-27.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4	25.46	减少 12.12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313.97	41,608.92	-75.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03	9.15	增加 5.88 个百分点

二、合并范围说明

本次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公司、成都佳聘创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佳驰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皓晶电磁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三、2025 年年度经营成果、资产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0,727.68	95,684.98	15.72
减：营业成本	36,895.69	22,162.12	66.48
税金及附加	1,397.52	1,215.50	14.97
销售费用	907.41	867.26	4.63
管理费用	6,521.33	4,147.15	57.25
研发费用	16,639.04	8,759.86	89.95
财务费用	-656.07	-1,006.05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2,736.34	2,498.05	9.54

投资收益	2,284.51	-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3.30	-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4,122.53	-2,148.35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794.21	-385.16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04	-	不适用
加：营业外收入	2.11	10.71	-80.30
减：营业外支出	4.82	26.50	-81.81
所得税费用	5,279.40	7,756.72	-31.94
净利润	43,980.10	51,731.14	-14.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37.51	51,731.14	-14.87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727.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72%；实现净利润 43,980.10 万元，较上期减少 14.9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44,037.51 万元，较上期减少 14.87%。

1.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 6,521.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25%，主要系资产折旧等费用增加所致；

2. 研发费用本年发生额 16,639.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9.95%，主要系本年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本年度发生额为-656.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9.98 万元，主要系货币资金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 投资收益本年度发生额为 2,284.51 万元，上年同期为 0.00 万元，主要系委托理财产生的收益。

（二）资产情况分析

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41,289.40	192,737.87	-78.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03.01	-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1,285.58	19,249.40	10.58

应收账款	128,231.95	90,009.39	42.47
预付款项	246.05	442.26	-44.37
其他应收款	67.25	133.44	-49.60
存货	22,271.77	11,470.50	94.17
其他流动资产	1,577.02	0.63	250,22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64.93	-	不适用
流动资产合计	244,736.95	314,043.49	-22.07
固定资产	45,898.92	24,344.31	88.54
在建工程	1,571.75	22,868.28	-93.13
使用权资产	8.38	17.12	-51.05
无形资产	2,220.96	2,206.45	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6.86	1,047.68	14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114.68	390.86	26,53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351.54	50,874.71	207.33
资产总计	401,088.49	364,918.20	9.9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资产为244,736.95万元，较上年末减少22.07%，总资产为401,088.49万元，较上年末增加9.91%。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41,289.40万元，较年初减少78.58%；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1,577.02万元，较年初增加250,220.6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4,264.93万元，年初无余额；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104,114.68万元，较年初增加26,537.33%；以上报表科目金额变动主要系公司将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致；

2.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为45,898.92万元，较年初增加88.54%，在建工程年末余额1,571.75万元，较年初减少93.13%，主要系在建工程中的厂房和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为2,536.86万元，较年初增加142.14%，主要系政府补助、股权激励、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涉税事项所致。

(三) 负债情况以及偿债能力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幅度%
应付票据	13,438.18	9,645.56	39.32
应付账款	22,958.59	20,881.09	9.95
合同负债	2,696.67	224.90	1,099.05
应付职工薪酬	2,652.25	2,273.81	16.64
应交税费	3,980.14	3,980.62	-0.01
其他应付款	149.19	173.41	-1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87	16.44	-82.54
其他流动负债	2,145.93	3,198.44	-32.91
流动负债合计	48,023.82	40,394.27	18.89
租赁负债	2.97	1.39	113.67
递延收益	2,832.53	3,531.26	-19.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5.51	3,532.65	-19.73
负债合计	50,859.33	43,926.92	15.78

1.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13,438.18 万元，较年初增加 39.32%，主要系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合同负债年末余额为 2,696.67 万元，较年初增加 1,099.05%，主要系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3.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2,145.93 万元，较年初减少 32.91%，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四）2025 年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现金流量表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幅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3.97	41,608.92	-7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	-144,253.52	-9,709.33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幅变动%
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1.30	101,291.83	-116.9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313.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5.21%,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4,253.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4,544.19 万元,主要系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121.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9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所致。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经营目标和经营环境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具体编制方法详见附件 3。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3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方法说明

根据 2025 年度经营情况，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析了宏观国际形势和国内外经济形势、行业竞争格局，在 2025 年经营结果的基础上，对 2026 年度经营指标进行了财务测算。

（一）预算编制原则和说明

1. 财务部遵循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进行 2026 年度经营指标的测算，分析相关政策无重大变化并不会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因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公司经营环境和优劣势无重大变化，财务部遵循持续经营原则进行测算；

3.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辅材料、人力资源、燃料动力等要素供求稳定，无重大变化，财务部按照正常的市场价格和趋势进行成本测算；

4.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税收政策、外部金融机构授权信用，无重大变化，财务部按照现有的税收政策及信用情况进行经营测算；

5. 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能力、资产结构、资产利用效率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财务部按照正常资产变现能力进行测算。

（二）预算编制过程

1. 2025 年第四季度，财务部组织了各部门、公司经营层陆续完成了支出预算和投资预算的部门初审、财务部复评及经营层终评；

2. 在各部门上报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运营各方面情况在合理假设下编制完成了公司 2026 年经营预算、费用预算。

（三）预算指标及风险提示

本预算仅为公司 2026 年度经营预测，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0,375,066.7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62,607,218.71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782,694,385.67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盈利状况以及 2026 年经营方针和资金规划，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40,001 万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005,000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前述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将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0,005,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5.4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60,009,000.00 元（含税），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 75.18%（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目前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系指 2024-2025 年度），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供应商结算方式，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沙河支行。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授信额度内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现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具体事宜。

本次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表决。以上综合授信无需公司缴纳保证金或提供担保，公司若在实际授信过程中缴纳保证金或提供相关担保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情况和董事履职表现，现就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汇报如下：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任职状态
1	姚瑶	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92.47	在任
2	梁迪飞	董事	0	在任
3	谢建良	董事	0	在任
4	逯东	独立董事	10	在任
5	周廷栋	独立董事	10	在任
6	赵海波	独立董事	10	在任
7	李健骁	职工代表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50.17	在任
8	张东	董事	0	离任

注 1：董事姚瑶女士、李健骁先生按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薪酬；董事张东先生于 2025 年 6 月辞任董事职务；

注 2：部分董事任期不满 1 年，其年度薪酬总额为报告期内担任董事（包含同时担任核心技术人员的董事）期间的薪酬总额，非全年总收入。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标准

1. 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

外部股东委派董事（如有），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公司董事长及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高级管理人员标准执行；在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下同）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依据其所任职的公司职务或工作内容相关的薪酬制度、薪酬体系与绩效考核规定领取相应报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在年度报告后披露支付。

2. 独立董事薪酬标准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按年度发放。除上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人员取得其他利益。

（三）其他规定

1.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津贴并予发放。

2.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公积金费用及其他费用款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事务所”）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执业素养，已为公司提供 IPO 期间的审计及 2024 年度、2025 年度审计服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中汇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报酬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中汇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关于制定《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薪酬标准、考核与发放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

成都佳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